

高雄市勞工局勞工博物館

高雄近代勞動事件文史資料蒐集研究案 成果報告書

(108年11月)

作者

邱毓斌/國立屏東大學社會發展學系副教授

一、前言

高雄地區的勞工史，其實就是一部台灣經濟發展的縮影；理解了高雄歷年來的勞動集體事件，也就可以掌握台灣經濟發展中背後無名英雄身上不為人知的傷痕與印記。因此，重建高雄地區集體勞動事件史，我們才能理解台灣經濟發展的源由與奧秘之處。

台灣之工業化，始自日治時期；換言之，台灣第一批大量出現的勞工，也是形成於日治時期。日本帝國因應殖民經濟與軍事戰爭(軍需工業化)需求，建構台灣經濟發展現代化與工業化基礎；在高雄，除了大家熟知的製糖產業引進新型機器大規模生產，成為外銷商品，也包括隨後因應軍事行動需求發展的機械、電力、化學以及金屬等產業，日本財團逐步在高雄設置相關產業工廠，1901年橋仔頭製糖所(第一座現代化機械式製糖工廠)、1917年淺野水泥株式會社高雄工場(第一座現代化的水泥廠)、1919年台灣鐵工所(臺灣機械業規模最大)打狗工場等現代化工廠陸續設置生產，而高雄港也正因各式產業、國際貿易運輸、集貨需求而崛起。工業化意味著勞動力從農業釋出，大量移動集中到工廠，高雄的勞動者們，感受到資本主義剝削與殖民者民族歧視的雙重壓迫，發生了台灣鐵工所(1927)以及淺野水泥罷工事件(1928)。

戰後初期經濟，一方面清浚沉船恢復港口(基隆港、高雄港)運作，拆船業興起帶動台灣鋼鐵等產業，另一方面，從進口替代到出口導向，1966年成立加工出口區於高雄，發展勞力密集產業，創造了經濟發展與大量就業機會，在追求經濟發展同時，忽視工作安全與環境保護，發生嚴重的勞動職災與環境污染事件。1961年光隆號油輪爆炸案、半屏山崩塌、1972年高雄加工區女三氯乙烯中毒、1973年高中六號沉船及1986年大仁宮廢船爆炸事件，都是在高雄發生的重大工安、環保事件，造成勞工職災重傷、死亡以及環境的嚴重污染。

1980年代台灣政府師法新自由主義開始推動經濟自由化，一方面

由勞力密集轉型發展資本與技術密集產業，另一方面，開始規劃進行國營事業私有化政策；伴隨 1987 年 7 月 15 日台灣宣佈解嚴，在「十大建設」期間，因發展石油化學工業政策，在高雄設立的「仁大石化工業區」和「林園石化工業區」，長期受到低薪剝削的石化產業勞工，紛紛籌組工會爭取權益，從「不加班」、「合法休假」等順法抗爭模式，到發動罷工與資本正面對決，形成一股籌組工會、爭權抗爭的風潮；經濟自由化下的產業轉型，在台灣也釀成勞力密集產業的資本外移現象，1989 年高雄加工區安強、十全美抗爭事件，正是外台資本惡意關廠造成勞工抗爭的代表作，也造成台灣解嚴後，第一起工運人士遭判刑入獄的事件。

新自由主義的經濟自由化，標榜私有化、彈型化與去管制，台灣陸續推動的「民營化」措施，造成勞工喪失工作權與圖利財團的社會爭議，發生在高雄的台機公司（接收自日治時期的台灣鐵工所）民營化抗爭事件，從 1996 年開始，失去工作權的船舶廠員工發動了為期 2 年抗爭，全台灣國營事業工會聲援協助，成為國營事業勞工反抗私有化政策的代表；失業員工抗爭之後成立組織，長期監督接收財團（東南水泥公司）的土地開發與環境破壞行為。

1990 年代台灣因應重大建設而引進移工，以應付因低薪、危險而缺工的現象，提供國家及財團工程建設的低廉勞動力；高雄捷運興建過程，大量引進的泰國移工，離鄉背井的移工不僅面對不同文化的衝擊，更遭受人力仲介的層剝與惡劣管理，終於在 2005 年發生的捷運移工抗暴事件。

本研究挑選了高雄近代八大勞動事件，進行發展歷程的耙梳。主要篇幅在於以文字說明事件發展歷程，以利市府或民間理解這些事情之重要性以及在經濟發展歷史中之定位；最後，則羅列與主題相關的文獻、研究、資料的蒐整，使得日後研究者之使用。

二、高雄近代八大勞動事件之發展歷程介紹

(一) 日治時代勞工歷史(淺野水泥罷工事件)

學者李文環(2018)認為 1927 年至 1931 年間，臺灣社會運動 已從「文化抗日」轉為「工運抗爭」，高雄工業發展快速，工人日多，工運抗爭與景氣蕭條交互影響著社會運動。在日治時期的工運事件中，淺野水泥高雄工廠是僅存的工運場域。

台灣在日治時期各項工程建設所需的水泥，原由日本本土供應，後因日本水泥產量不足，淺野水泥株式會社於是在大正二年（1913 年）獲准在台開採（柴山中段）開採石灰石，並在大正四年（1915 年）興建廠房，於大正六年（1917）完工。日本淺野水泥株式會社的高雄工場，為臺灣首座現代化的大型水泥廠，二次大戰後由「水泥監理委員會」接管，隨後成立台灣水泥公司恢復生產，1954 年在耕者有其田政策下，台泥公司遂由國營改為民營，當時由淺野水泥株式會社興建的石灰窯至今已逾百年。

淺野水泥除供應臺灣本土的需要外，也響應日本南進政策供應需求，在高雄設有規模龐大的製造工廠，年產一萬一千九百噸，受僱勞工三百餘名。但因 1927 年經濟蕭條實行減產三成半，並且進行裁員，而淺野水泥為規避發放給勞工救護金及積立金等退職金，藉故製造事端將工人免職，進而引發罷工抗爭，期間淺野水泥株式會社運用「惡意解雇」、「內部分化」等手段來迴避法定義務，與現代惡質財團的手法如出一轍。

在 1927 年 4 月，高雄機械工友會主導臺灣鐵工所罷工，創下高雄罷工首例後，1928 年 3 月，淺野水泥解雇吳石定，機械工友會會長黃賜(二二八事件時喪命於機槍掃射，李筱峰，1990，《二二八消失的台灣菁英》)獲得臺灣民眾黨協助成立「淺野水泥罷業職工總指揮部」，後續擴大規模長期抗爭。在勞資數度協商不成下，警察以暴行罪逮捕黃賜等 31 人，歷時兩個多月的罷工事件終告失敗。

（二）光隆號油輪爆炸案與大仁宮廢船爆炸事件（高雄港重大工安事件）

在二次世界大戰末期，盟軍為了癱瘓日本利用台灣港口作為軍事基地，猛烈轟炸基隆港及高雄港，而日軍也自行沉艦實施「封港」；戰後的台灣，面對滿目瘡痍、佈滿沉船的港口進行清浚作業，鼓勵民間打撈沉船；另一方面，復員初期百廢待舉，台灣資源匱乏、鋼鐵產量不足，藉由拆船來回收廢鐵再製，供應台灣戰後初期工業發展的鋼鐵原料，甚至為 1970 年代「十大建設」打下基礎；同時，台灣得到「拆船王國」的封號。

高雄為當時世界上主要的拆船中心之一，拆船業者甚至高達二百餘家，而 1980 年代台灣曾是世界上拆船量最多的地方，期間帶動台灣鋼鐵、造船等產業，甚至出現「五金街」來販售各種船隻拆解後的五金用品。但是，拆船業者只重視拆船效率與獲利，卻忽略其帶來的環境污染以及層出不窮的工安事件。曾是拆船工人，拆船時遭鋼板壓傷導致脊髓受損的張木藤(高雄市肢體障礙協會理事長)，受訪時描述拆船現場的情景說：「天空都一閃一閃亮晶晶(空氣瀰漫玻璃棉粉塵)」、「大家都提大仁宮事件，其實大大小小的爆炸、受傷，甚至死亡經常發生」；而發生在 1986 年 8 月 11 日的「大仁宮廢船爆炸事件」，導致嚴重人員死傷與周遭社區破壞，使得當局再度注意到拆船安全問題，並且重新檢討拆船業的設置。

1986 年 8 月 11 日「大仁宮廢船爆炸事件」，發生在高雄港的大仁宮拆船碼頭(1975 年成立大仁拆船專業區)，發生爆炸的船隻為油輪「加拿利號」(加拿利號是一艘原荷蘭籍油輪)，1985 年於兩伊戰爭期間在波斯灣遭伊朗飛彈擊中而報廢，1986 年時運至高雄進行解體時，由於艙底殘油尚未清除，偽造清艙證明進入高雄港，在船隻拆解時發生大爆炸。爆炸事件釀成 16 死 107 傷，並且造成鄰近中鋼社區、中船新村、高雄海關、台糖公寓、臨海新村等計約四千餘戶民宅受損；大仁宮拆船碼頭於 1989 年被高雄港務局收回，改興建為「大仁商港區」，拆船業自此逐漸沒落。

（三）半屏山崩塌事件（高雄水泥產業的議題）

二戰結束之後，台灣的水泥產業恢復運作。高雄的水泥產業，由建台水泥、東南水泥和正泰水泥取得開採權的半屏山，位於左營、楠梓兩區交界之處，蓮池潭之東北邊，擁有豐富石灰岩礦，清治時期即有鑿石場和煉灰場（以石灰石煉製石灰）產業。

1961年6月4日，半屏山發生山崩，造成42人死亡，也造成鐵路縱貫線被掩覆變形、鄰近崩塌農田破壞；1966年8月22日又發生一次山崩，崩塌規模較前次小。歷經山崩事件，水泥公司取得軍方同意開放後，改變了採石方法，改採由上而下逐次開採。

歷經長期採礦挖掘的結果，自然生態遭嚴重破壞，原本特殊的山形也不復存在；周邊民眾也因為炸山採礦，污染嚴重而苦不堪言。半屏山的採礦權於1997年終止，隨後進行礦區植生綠化。半屏山之西北麓由高雄市政府設置自然公園，東南麓除了護坡植生綠化外，水泥業者開挖滯洪沉砂池以確保水土安全，2006年由高雄市政府規劃成立半屏湖溼地公園。

雖然1997年終止了半屏山採礦，東南水泥公司宣稱尚積存約200萬噸礦石，但仍發生被民眾檢舉，水泥公司以從事水土保持挖沉砂池之名、行採礦之實的盜採追償爭議。

（四）高雄加工區女工三氯乙烯中毒與高中六號沉船事件（女工工殤議題）

1960年代台灣經濟發展進入出口擴張時期，政府並於1966年分別在高雄前鎮、楠梓設置加工出口區，使高雄成為台灣的「經濟櫥窗」，標示著台灣經濟起飛，晉身為「亞洲四小龍」之一；而發生在1972年高雄加工區女工三氯乙烯中毒事件，凸顯加工區女工暴露在危險的工作環境中，被迫面對的生命風險；1973年高中六號沉船事件訴說著當年女性在勞動剝削與文化歧視雙重壓迫的社會處境，在重男輕女的社會氛圍中，為了支持家中得到更好的教育，以及補充家庭經濟來源，國小畢業（部分甚至未達合法工

作年齡)即進入加工出口區成為作業員，由於趕著上班、渡輪超載而釀成的不幸工殤事件。。

高雄加工區美商台灣飛哥股份有限公司(飛歌電子)、高雄日商美之美公司及三美電子廠於1972年接連發生女工中毒死亡事件，經主管機關事後調查發現，該工廠使用劇毒物質作為工業除污劑(三氯乙烯)，工廠建築又沒有適當的通風措施，導致5名女工吸入過多有毒溶劑的揮發氣體，引起肝中毒死亡、年紀最小的殉職者只有15歲。這起事故經媒體揭露後，引發輿論譁然，促使立法院於事故兩年後(1974年)通過《職業安全衛生法》，以保護勞工勞動時的身心健康。

1973年9月3日，一群女性作業員清晨在旗津搭乘「高中六號」渡輪欲往前鎮加工出口區上班，趕著在工廠規定的時間內出勤(不擠上這班船，上班就會遲到，除了扣除工資外還要無法領取全勤獎金)，由於超載加上船隻老舊、機械故障，不幸翻覆而溺水罹難。加工出口區的作業員主以女性為主，女性勞動力被視為家庭補充性經濟收入而薪資普遍低於男性；此外，住於旗津地區的女性作業員，上班時又得搭乘風險極高的渡輪，亮麗的台灣經濟奇蹟，正是由被剝削、歧視的勞動力，以及甚高的勞動風險所交織而成。

高中六號沉船事件發生後，經過協調合葬的「二十五淑女墓」，後因興建高雄港第四貨櫃儲運中心而遷葬。在高雄市婦女團體與工會團體的倡議下，要求承認這起不幸事件是工作引起的不幸傷亡，市府遂於2008年將園區更名為「勞動女性紀念公園」。

(五) 安強、十全美抗爭事件

加工出口區的設置，是台灣經濟起飛很重要的策略，關鍵之處是當時有許多由農村移至都市工業區的年輕而便宜勞動力。台灣產業在八、九零年代從勞力密集變成資本、技術密集，於是，製造業資本開始外移到中國、

東南亞、或者非洲等國。但是這個資本外移的過程，卻發生一連串惡性關廠事件，不肖雇主在處分廠房、機具和土地之後，不願支付積欠勞工的薪資以及資遣費、退休金，捲款潛逃到國外；發生在 1989 年的安強、十全美關廠抗爭事件，正是這波惡性關廠風潮的代表。

位於高雄前鎮加工出口區內安強與十全美鞋廠，由於沒有成立工會來保護工人權益，1989 年在僱主在積欠員工兩、三個月工資後失蹤，也未發資遣費、退休金，直到上班時發現工廠鐵門關著，女工們方知老闆已潛逃。當時台灣工聯會總幹事顏坤泉協助安強、十全美的女工進行追討行動，從 10 月起開始進行一年的連串的抗爭，包括至相關部會陳情，並將庫存鞋子拿至台灣大學義賣等等。

在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抗爭時，官方熄掉大門口燈光，由於傍晚女工正在吃便當，女工於是移動到馬路上吃飯，此時鎮暴警察突然衝出毆打女工，並抓走抗爭的領導者顏坤泉，女工憤而向警方投擲便當爆發激烈衝突。

這場抗爭造成了解嚴後，台灣工運首位入獄者顏坤泉。顏坤泉是台塑工人，因組織工會而不見容於當時資方，而遭到解雇。他熱心公益，經常協助許多弱勢工人，包括安強、十全美等勞工。也因此他特別成為司法打壓的對象，以違反《陸海空交通法》之名起訴，上訴後仍被判刑一年十個月，於 1992 年 5 月入獄服刑。他是解嚴之後，除了 1991 年貢寮反核運動撞死警察意外事件之外，台灣所有社會運動參與者中，被判刑最重的一人。

（六）臺機民營化抗爭

日治時期位於高雄之台灣鐵工所，二次大戰後由國民政府接收並改組為台灣機械公司，在 1960-1980 年承接了許多政府與民間的關於機械、鋼鐵、船舶的委託製造。在全球新自由主義浪潮(自由化、私有化、去管制化)下，台灣政府在 1989 年起，陸續推動公營事業民營化(私有化)；而經濟部所屬的台灣機械公司，由於經營績效不彰、持續虧損形象，無法順利推動出售

股份(釋股)，於是採取洽特定對象、分廠拍售方式進行民營化；台機公司船舶廠由東南水泥公司購得，發生了「賤賣國產，圖利財團」的疑慮，以及東南水泥公司拒絕依約接收原台機公司船舶廠員工，最終釀成了激烈的抗爭。同樣的台機合金鋼廠的讓售，則在接手財團與員工達成協議補償之後，也宣布停止營業，沒有出現勞資爭議。但是台機民營化引來了「賤賣國土」的批評，接手財團違反「繼續經營本業十年」的承諾，在民營化之後就立刻遣散員工進行土地開發的作法，在 1990 年代引起了諸多對於民營化政策之批評。

台機公司原本優渥的勞動條件與員工福利，卻在船舶廠民營化的移轉過程造成員工失業。台機公司船舶廠失業員工從 1996 年開始陸續抗爭，不僅引發同時面對民營化政策危機的全台國公營事業工會串聯聲援，在 1998 年高雄市長選舉前夕，失業的台機公司船舶廠員工佔領高雄市政府大門靜坐長達近月，期間各界聲援並舉辦大遊行。

抗爭高峰過後的台灣機械公司船舶廠失業勞工，沒有因未達目標而失去鬥志，反而成立自救會而積極監督東南水泥公司和政府部門在土地開發、環境保護措施，並且定期聚會關懷、互助，分享相關資訊。這些台機船舶廠勞工，許多並沒有能夠在找到穩定的工作，但是，有過諸多抗爭經驗的他們，許多人都成為了高雄市勞工運動以及諸多勞工服務的第一線志工。至於台機船舶廠原有用地，現已拆除殆盡，高雄市政府規劃為多功能經貿園區特貿 7A 用地。

(七) 捷運泰勞抗暴事件

勞工跨國移動並不是新鮮事，但是集體性地引進，並進行嚴格控管的移工模式，台灣則是走在時代尖端。為了推動六年國建計畫，台灣在 1989 年首度以專案方式引進 5 萬 6000 多名營造業外籍勞工。接著 1992 年通過就業服務法，正式引進外籍移工來台工作，號稱是要填補 3K(危險性、辛苦

性、骯髒性)產業的人力缺口。但是這個「補充性」的宣稱，很快就被「替代性」的實質發展所戳破。

在 2001 年 10 月底開始興建的高雄捷運，由於工程建設的缺工需求，引進大量泰籍移工；在高雄岡山的移工宿舍，因為當時的管理公司對於移工生活、交通、工作諸多面向管理失當，在 2005 年 8 月 21 日引發泰籍移工的集體暴動，震驚社會。移工因不滿華磐人力管理顧問公司嚴苛的管理制度，在多次反應無效之後，開始鼓譟、毆打管理員、丟擲石塊，並以彈弓攻擊警車、焚燒管理中心與車輛；隔日高雄縣市政府勞工局、泰國駐台辦事處、高雄捷運公司與華磐人力管理顧問公司代表進入宿舍營區，與移工協調。移工代表提出 16 項與生活和管理制度有關的訴求，獲相關單位承諾改善，雙方達成共識，結束這場將近 17 小時的抗爭。

經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調查小組調查，外勞管理中心內部有許多不合理的管理規則，諸如強制兌換使用代幣，內部物資價格比外面貴，仲介公司除了每月賺取 10671 的超高管理費用，每月再向移工扣除 2500 元食宿費、1000 元的非法翻譯費、連回國探親的旅費及匯款都收取過高的代辦費，而移工的居住環境，宿舍是薄木板搭成的上下鋪，室內通風很差、飲用水很髒，外勞管理中心只有三座電熱水器，其中兩座晚間七點後就不准用等；此外，管理中心生活管理嚴苛，中心內不准打電話、不得有大哥大、飲酒，連最基本的收聽泰國節目廣播電台到電視節目都被禁止，各種各樣管理規則整整一大本，項目多且非常嚴苛。移工幾乎動輒得咎，一違規就要罰錢，罰款從三百元到三萬元不等。

抗暴事件平息之後，後續發現了一連串的收取佣金、官商勾結、泰勞集中營式管理等弊案，引起社會大眾開始省思移工在台工作的勞動人權等問題，也進而逼使政府開始檢討移工政策，例如入台收費、轉換雇主、工作年限、定時出境、工會權利等等制度。

（八）高雄石化工廠罷工事件

石油化學工業在台灣的發展，與冷戰時期台灣與美國之經濟合作很有關係，也與 1960 年代開始的經濟全球化有關。當美國的石油化學工業逐漸想移轉到生產成本比較便宜，環保規範比較寬鬆的國家，台灣就成了首選幾個目標之一，這也是 1970 年代台灣所謂「十大建設」的背景。當時，為配合石油化學工業發展，首先在中油建立第一、第二輕油裂解廠，並陸續在高雄大社及林園設置石化工業區，邀集國營企業、黨營資本與民間資本進行投資，設置中游的石化工廠。

1987 年台灣宣布解嚴，政治高壓氣氛稍緩，長期被壓抑的人民集會結社能量瞬間釋放，特別是長期遭到剝削、漠視的勞動階級，也把握了這波政治機會，紛紛成立工會，形成一股籌組工會、爭權抗爭的風潮。當時屬國家重點經濟發展的石化產業，已走出石油危機的陰霾，作為石化產業重鎮的高雄石化業勞工，也積極團結力量成立工會。若干黨營或民營企業的工會，例如台達化工、長春化工、中美和化工等等，在比較公司獲利情況以及薪資/年終等勞動條件之後，在 1989 年至 1990 年之間，運用罷工、合法休假等手段，向資方或國家要求調整薪資、年終獎金以及簽訂團體協約等基本勞動權利。

除了調薪、年終獎金等勞動條件的要求之外，石化產業工會也開始思考各種日常經營以及團結策略，開始了同業或他業的跨廠場策略聯盟，試圖突破廠場工會的侷限，包括串聯組織石化產業總工會、縣市產業總工會，參與發起每年五一遊行倡議活動、聲援勞動事件等，不僅爭取到石化業勞工的勞動權利，也促成台灣勞工組織與勞動法制的改變。

三、文史資料（論文、文獻與資料）彙整：

Part 1：研究論文、著作

王乃信等譯。(1989)。台灣社會運動史(1913-1936, 台灣警察沿革誌)。臺北：創造出版。

王振寰、童富泉、黃玟娟、張崇熙、方孝鼎。(1991)。《台灣工會運動的社會基礎》。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研究計畫報告書（編號：NSC79-0301-H-029-05）。未出版。

王振寰、方孝鼎。(1992)。〈國家機器、勞工政策與勞工運動〉。《台灣社會研究季刊》，第 13 期，頁 1-29。

王時思（1994）〈國家統合主義下的工會組織：統合主義在台灣〉，清華大學社會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中華電信工會。(1999)。中華電信工會自主發展史。臺北市：中華電信工會出版。

台灣勞工陣線(1984-1990)。勞動者合訂本，1-40。

吳乃德、廖錦桂（1991）〈帝國大反擊：解雇工會幹部、勞資關係和階級衝突〉，發表於中央研究院勞動市場與勞資關係研討會，台北。

李文環。(2018)。臺灣工運場域—淺野水泥高雄工廠。台灣學通訊。第 105 期，頁 26-28。

李筱峰，(1990)。《二二八消失的台灣菁英》。臺北：玉山社。

----- (1999)。《台灣史一百件大事》（上、下）。臺北：玉山社。

沈牧樺。(2016)。《戰後臺灣天主教基層修會的勞工牧靈實踐：以古尚潔與馬赫俊神父為核心的考察》，國立清華大學社會所研究所碩士論文。

邱毓斌。(1994)。《臺灣勞工運動的政治實踐》。新竹：國立清華大學社會人類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2010)。〈當工運的制度惰性遭遇全球化：對台灣工會運動的歷史考察〉。收錄於《秩序繽紛的年代：1990-2010》，吳介民、顧爾德、范雲編，2010出版，台北：左岸文化。

-----(2011a)，〈台灣自主工運組織策略的歷史侷限：對工會領導階層的分析〉，收錄於《社會運動的年代：晚近二十年的台灣行動主義》，何明修、林秀幸編，台北：群學出版社

-----(2011b)，〈工會作為階級行動者？對台灣與香港獨立工會運動的歷史考察〉，《香港社會科學學報》No. 41 Autumn/Winter 2011

黃長玲，〈重新管制的政治：全球化與民主化下的台灣勞工運動〉。收錄於《兩岸社會運動分析》。台北市，新自然主義。

何明修。(2003)。〈工廠內的階級團結：連結石化工人的工作現場與集體行動〉。《台灣社會學》，第6期，頁1-59。

----- (2006) 〈兄弟義氣的極限：分析獨立工會運動沒落的原因〉，2006年台灣社會學年會會議論文。

吳介民。(1990)。《政體轉型期的社會抗議：台灣1980年代》，台灣大學政治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吳昱賢。(1997)。《「派系/分類」與政治運作——以台灣石油工會為個案的研究》。台北：國立台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林宗弘 (1999) 《台灣國營事業勞動過程的歷史變遷——以台電公司為案例的分析》，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范成偉。(2002)，〈消失的產業—從高雄拆船業看博物館的技術典藏〉，《科技博物》，2002年7月，第六卷第四期。涂照彥。(1991)李明峻譯。《日本帝國主義下的台灣》。臺北：人間出版社。
- 洪紹洋。(2010)。戰後臺灣機械公司的接收與早期發展（1945-1953）。《臺灣史研究》，第17卷第3期，頁151-182。
- 段承璞（主編）(1992)。台灣戰後經濟。台北市：人間。
- 徐正光、宋文里（合編）。(1990)。台灣新興社會運動。台北市：巨流。
-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主編）。(2000)。勞工看的台灣史。第一冊-第三冊。高雄市：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工教育中心。
- 陳芳明。(2006)。殖民地台灣:左翼政治運動史論。臺北市：麥田。
- 張晉芬。(1999)。私有化符合誰的利益？台灣社會學研究，3:115-152。
- 楊碧川。(1988)。日據時代台灣人反抗史。臺北：稻鄉。
- 薛化元（主編）(1990-1991)。台灣歷史年表終戰篇 I、II、III、IV。台北市：國家政策。
- (1998)。台灣歷史年表 V。臺北市：業強。
- 梁雅慧。(2002)。《台灣戰後勞工運動研究：1945-2000》，政治大學勞工研究所碩士論文。
- 趙剛。(1996)。〈工運與民主—對遠化組織過程的反思〉《台灣社會研究季刊》24：1-39。
- 張國興。(1991)。《台灣戰後勞工問題》上下冊，台北：現代學術研究基金會出版。
- 蔡培火。(1982)。《台灣民族運動史》。台北：自立晚報社。

劉進慶。陳艷紅（譯）（1988）。中日會診台灣-轉型期的經濟。台北市：故鄉出版社。

劉進慶。（1995）王宏仁、林繼文、李明峻（譯）。台灣戰後經濟分析。台北市：人間。

謝國雄（1997）《純勞動：台灣勞動體制諸論》，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出版。

Part 2：統計資料、文字與影音之文獻資料

《勞動統計年報》、《勞動統計年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中華電信工會會刊彙編》（第一屆，1996-1999），中華電信工會。

《台塑仁武廠工會會刊彙編》，1992-1994年。

《台灣石油工會第一分會會刊彙編》，1989-1994，臺灣石油工會第一分會。。

《勞動者》，台灣勞工法律支援會／台灣勞工運動支援會／台灣勞工陣線出版。

〈朝著陽光大步走：中華電信工會的生命紀實〉錄影帶，中華電信工會，1999年。

〈新社會之夢—五一受雇者圓夢行動〉錄影帶，全國產業總工會推動籌備委員會製作，1998年。

〈驚天動地/大仁宮拆船爆炸事件〉。（2014）。三立電視/超心理 X 檔案。網址：<https://youtu.be/KLIHWZVw5-U>

〈1987年記錄高雄拆船工訪談〉。(1987)。製作人 /林美瑤；執行製作/張武勳、蔡一峰；攝影/江冠明。網址：<https://youtu.be/dCUZmrvfanY>

《人間雜誌》，民75年9月2日，〈拆船產業系列報導〉。第一卷第十一期。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2008)，〈台灣鋼鐵產業口述歷史委託研究案〉結案報告書，侯貞雄口述訪談、郭炎土口述訪談。

《臺灣舊船解體工業要覽》，(1987)，台灣區舊船解體工程工業同業公會。

〈加工出口區發展年報〉，收錄於《經濟統計年報》，經濟部統計處。